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转发《关于疫情期间我市房屋建筑工程 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关事项的通知》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发改电〔2020〕170号）和我省疫情防控期间招标投标工作的有关要求，有序开展招标投标活动，降低评标专家聚集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现将《关于疫情期间我市房屋建筑工程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关事项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疫情期间我市房屋建筑工程项目采用远程异地
评标有关事项的通知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9月16日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文件

穗建筑〔2020〕304号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我市房屋建筑 工程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的通知》（发改电〔2020〕170号）和我省疫情防控期间招标投标工作的有关要求，有序开展招标投标活动，降低评标专家聚集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我市将在中心城区和南沙、番禺、花都、黄埔、增城、从化六区之间逐步推

行房屋建筑类工程项目远程异地评标。招标人在办理项目进场交易登记后，可自愿申请选择远程异地评标方式。开展远程异地评标所需的设备设施及场地保障工作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负责落实。

本通知自 2020 年 9 月 11 日起施行。



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1 日印发
